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5/L.18
17 Octo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3(b)

OCT 1980

UN Doc. A/C.2/35/L.18

训练和研究

奥地利、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
象牙海岸、日本、约旦、菲律宾、
泰国、新加坡和斯里兰卡：决议草案

联合国大学

大会，

回顾其1972年12月11日第2951 (XXVII)号决议、1973年12月6日第3081 (XXVIII)号决议、1974年12月14日第3313 (XXIX)号决议、1975年12月9日第3439 (XXX)号决议、1976年12月16日第31/117号和第31/118号决议、1977年12月8日第32/54号决议、1978年12月18日第33/108号决议以及1979年12月14日第34/112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大学工作的报告，¹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1980年9月12日第一一〇届会议通过的第5.2.2号决定，其中执行局除其他事项外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在发展广泛的国际研究和高级训练网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联合国大学同联合国系统各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31号》(A/35/31)。

专门机构和方案，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其他有关的国家和国际机构的合作加强，

对联合国大学的新校长，一位国际事务和发展的一流学者，表示欢迎；并且对首任校长雄才大略、尽心竭力地完成按照《章程》推行联合国大学的活动的责任，从而为联合国大学的未来发展建立了坚实的基础，表示赞赏；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的各项方案在每一个有关方面都已大有扩展，大学的研究和高级训练活动都取得具体的成果；

2. 又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已加强了它同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和方案，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以及其他有关国际和国家机构的合作关系；并促请继续进一步积极作出这些努力；

3. 建议联合国大学按照其《章程》，继续扩大它对全球性迫切问题的关注，并为此目的，进一步加强东京大学中心的学术研究能力；

4. 关心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²内对于联合国秘书长关于为联合国大学筹募资金的工作的报告，³尤其是对于其中的具体建议和提议所表示的意见；

5. 强调必须通过有计划的手段和有效地利用该大学日益扩大的国际网络，使各国政府、国际学术界和其他有关国际及国家机构更为熟悉联合国大学的目标，从而为大学争取更多的经费支助；

6. 促请联合国秘书长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以及联合国大学校长加紧努力，为联合国大学谋取更多的经费支助；

7. 呼吁所有会员国认识到联合国大学在其三个重要方案领域所取得的成就，对联合国大学的捐赠基金慷慨输将，和（或）捐助大学的业务费用，使它的重要的工作能够继续不断取得实质进展。

² 参看同上，J节。

³ A/34/654。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5/L.19
20 Octo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2(b)

发展方面的业务工作：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秘书长的报告

丹麦、芬兰、荷兰、挪威
瑞典和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大会，

回顾其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1974年5月1日第3201(S-VI)号和3202(S-VI)号决议，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1974年12月12日第3281(XXIX)号决议，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1975年9月16日第3362(S-VII)号决议，

又回顾其1977年12月15日第32/114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促请所有国家采取措施，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必要的资源，以完成1977-1981年第二个拟订方案周期所订的目标、目的和计划，特别是各国的自愿捐款要达到、乃至超过第二个周期指示性规划数字所根据的14%每年总增长率，

* 代表联合国会员国中的77国集团成员国。

进一步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6年8月4日第2024(LXI)号决议，重申大会1970年12月11日第2688(XXV)号决议所载的1970年协商一致意见仍然有效，

认为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正在对加速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赞赏地注意到计划执行量的继续增加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署长为改善计划业务的质量和效率并提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技术合作活动的适当协调和互相补充而采取的措施，

深为关切1980年开发计划署资源的增长率远低于指标，

审议了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¹的报告，

1. 注意到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的报告；¹

2. 特别注意到理事会所作关于1982—1986年第三个拟订计划周期的筹备工作的决定，其中包括通过连续拟订计划和提高发展中国家参加规划区域计划的种种安排，以加强国家计划拟订的程序；²

3. 进一步注意到理事会1980年6月27日关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偿还机构支助费用问题的第80/44号决定，其中建议各计划执行机构应审查其业务支助系统、工作方法、安排和工作人员人数，以设法大幅度削减支助费用总额；³

4. 促请各国政府根据每年14%的资源总增长率，重新作出努力，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必要的资源，以执行计划于1977—1981发展周期进行的活动，从而为执行1982—1986年第三个发展周期计划中规划的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0年，补编第12号》(E/1980/42/Rev. 1)。

² 《同上》，第十一章。

³ 《同上》。